附件3

**舟山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**

报考学校：             报考岗位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出生年月 | | |  | | | 籍贯 |  | | 一寸彩照 |
| 户籍所在地 |  | 民族 | |  | | | 性别 |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学历  学位 | 本科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 | | | | 毕业时间 | | |  | |
| 研究生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 | | | |  | |
| 健康状况 |  | | | | | | 是否取得教师资格证书 | | |  | | |
| 联系  地址 |  | | | | | | | | | 固定电话 | |  |
| 移动电话 | |  |
| E-mail |  | | | | | | | | | 邮编 | |  |
| 最高学历毕业院校及毕业时间 | |  | | | | | | | | 所学专业 | |  |
| 现工作单位（是否在编） | |  | | | | | | | | 身份证号码 | |  |
| 学习和工作经历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大学期间主要职务 |  | | | | 获得主要荣誉 | | |  | | | | |
| **本人承诺：上述填写内容和提供的相关依据真实，符合招聘公告的报考条件。如有不实，**  **弄虚作假，本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并承担相应责任。**  **报考承诺人（签名）：**  **年   月   日**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**注意：以上表格内容必须填写齐全。**

附件4

**报考诚信承诺书**

一、本人自觉遵守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工作的有关政策。诚信考试，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。

二、本人认真阅读了公开招聘公告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招聘条件。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同时准确填写及核对有效的手机号码、联系电话等联系方式，并保证在考试期间联系畅通。

三、不弄虚作假。不伪造、不使用假证明、假证书。

四、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。

五、招聘考试中一旦确定为入围体检人员，按时按要求参加体检和接受考察，体检、考察合格的拟聘用对象，在规定时间内报到参加工作，无失信行为。如有违约，自愿承担相应后果。

考生签名(手写)：

年    月    日

附件5

**事业单位招聘人员考试疫情防控考生须知**

一、考生应提前申领浙江“健康码”（含省内任何一地），并持绿码参加考试

（一）要保持浙江“健康码”绿码状态。考前不要去国（境）外和疫情中高风险地区。在省外的要尽早返浙（提前14天），14天内返浙的须保持浙江“健康码 ”绿码状态。

（二）要提前申领浙江“健康码”。一是可在支付宝首页输入“xx健康码”（如“杭州健康码”）等进行申领。二是可通过支付宝，或打开钉钉、微信等具有扫描功能的APP或有扫描功能的网页浏览器，扫描二维码后进行申领。三是可到省内综合服务点申领（可咨询当地12345或当地社区）。

（三）考前无法取得浙江“健康码”绿码的（如考生所在地或途经地为中高风险疫情地区，考前1天或当天从外地赶来参加考试等），考生应提前作好预判，考前7天内做好核酸检测，并带上检测有效合格证明材料参加考试。来自国（境）外或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，因受旅行管制或隔离措施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的，人事考试机构无权组织此类考生考试。

浙江各地“健康码”在省内互认。

二、考生应服从现场疫情防控管理

考生应凭准考证，从规定通道，经相关检测后进入考点。考试期间应服从相应的防疫处置。考后应及时离开考场。在考点时应在设定区域内活动。

**（一）考生符合以下情形的，可以进入考点**

1.持有浙江“健康码”绿码，现场测温37.3℃以下的（允许间隔2-3分钟再测一次）。

2.持有浙江“健康码”绿码，现场测温37.3℃以上，经调查无流行病学史的。

3.“健康码”为非绿码，无相关症状，能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有效合格证明的。

以上后两种情况，考生须到备用隔离考场考试。

**（二）考生有以下情形的，不能进入考点**

1.“健康码”为非绿码，无法提供相关检测有效合格证明的。

2.拒不配合入口检测，以及不服从“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考试”等防疫管理的。

3.持有浙江“健康码”绿码，现场测温37.3℃以上，经调查有流行病学史的（转送定点医疗机构排查）。

**（三）考生考试期间出现相关症状的处置**

相关症状较重影响他人考试的，经调查无流行病学史的受控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考试，有流行病学史或不能坚持考试的受控转送定点医疗机构排查。

三、其他注意事项

（一）考生上网打印准考证时，须在网上填写“健康申报表”并提交“承诺书”后，方可打印准考证。

（二）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。在考点门口入场时，要提前戴好口罩，打开手机“健康码”，并主动出示“健康码”和“准考证”。

（三）以下情况须戴口罩，如有不戴后果自负。①通过考点入口时；②如厕时；③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时；④在考试中出现相关症状时；⑤普通考场座位间距不足0.8米时。

（四）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，应在当场次考试结束后24小时内，到点定医院排查情况。

（五）受疫情影响，考点学校将视防疫规定和要求，禁止外来车辆入内，请各位考生尽量选择车辆送接或公共交通出行；考虑到入场防疫检测需要一定时间，请在考前1小时到达考点、考前20分钟到达考场，逾期耽误考试时间的，自负责任。

注：1.本须知内容视疫情变化情况，动态调整。

2.流行病学史，指国（境）外和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，与新冠肺炎患者或国（境）外和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史等。